

附表四

(機關全銜) 保管退除役官兵重要財物登記卡

保管日期：

終止日期：

榮民(配偶或遺眷)姓名：	身分證字號：	保管編號：
-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

一、現金收支明細

收付日期	摘要	存入金融	提領金額	結存	備考
					另詳保管現金收支明細表

二、保管品明細

收付日期	摘要	單位	數(重)量	面值金額	備考
	存摺	本	1		存摺餘額詳保管(配偶或遺眷)存摺款項提存異動表之結存數
	定存單				到期日

三、存摺明細

收付日期	摘要	存入金額	提領金額	結存	備考

承辦人：

主管：

註：一、保管榮民(配偶或遺眷)重要財物，登記工作，應隨收隨登，隨發隨登。

二、本卡為分戶卡性質，一人一卡，由承辦人編製，隨時掌握住榮民(配偶或遺眷)重要財物之現況。